

余若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Audrey Eu,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辦公室  
香港禮賓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曾蔭權先生

曾先生：

感謝閣下於今年4月9日的回覆。就中聯辦副主任黎桂康先生於兩會期間的言論，本人分別於今年3月20日及4月2日去信閣下(參看附件1、2)，要求特首就特區政府會否實施與十點共識內容相關的措施一事逐一澄清。

但閣下除了確切否認特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之間，沒有存在共談或協議一事外，對以下諮詢沒有提供明確答覆：

1. 確認3月20日信中所提及的七點情況是否屬實，如有否制訂發揮港區政協委員的工作機制、特區政府可向中央政府推薦港區政協委員的名單、有多少名港區政協委員出任特區政府公職等；
2. 確認曾否在2006年2月與人大代表的會面中，向人大政協作出了一如報章報道的承諾，如透過委任，讓更多港區人大代表及政協加入政府的諮詢架構、承諾嚴格執行「六加六」原則騰空更多諮詢架構位置給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在策略發展委員會中加入部分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等？
3. 提供過去五年每年參與政府法定諮詢架構的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數目、姓名及職銜；
4. 提供過去五年，特首就政策諮詢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的日期、詳情及與會人士名單；

港區政協參與特區政事，涉及港區政協角色的重大改變，嚴重影響一國兩制及高度自治的政策，作為特區首長有責任作出澄清，就此，本人希望閣下盡快就上述查詢提供明確答覆，並指示有關官員在下星期一(4月20日)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中詳細解釋。

立法會議員余若薇謹啓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

副本送：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



環保再生紙品 Recycled paper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大廈601室  
Room 601, Citibank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電話 Tel: 2899 2438 傳真 Fax: 2800 2249  
電郵 Email: audrey@audreyeu.org 網址 Website: www.audreyeu.org

18-APR-2009 12:24 FROM +852 2899 2249

TO 28105656

P.02

余若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Audrey Eu,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辦公室  
香港禮賓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曾蔭權先生

曾先生：

中聯辦副主任黎桂康在兩會期間表示，就港區全國政協委員功能與特區政府達成十點共識，此番言論引來社會嘩然，就此，本人綜合各報章報導，依據報章引述與會者資料，所謂共識至少有以下七點：

1. 港區政協委員可就香港內部發生的問題發表意見
2. 委任港區政協委員出任特區政府公職
3. 港區政協委員可推薦人才給特區委任公職和獎章、官式禮儀上會給予承認
4. 制訂發揮港區政協委員的工作機制
5. 為港區政協委員設立活動場地
6. 為港區政協委員提供辦事處
7. 特區政府可向中央政府推薦港區政協委員的名單

閣下於 2005 年 10 月發表首份施政報告時，亦表明要加強人大代表和政協與特區政府的聯繫，協助他們更有效發揮功能，相關段落引述如下：「香港的全國人大代表是依法在本地選舉產生，參加最高國家權力機關的工作。香港的全國政協委員參議國家大政事務。他們擔負重要角色，對中央和內地有較多了解。特區政府會加強與人大代表和政協委員聯繫，更好地發揮他們的作用。」

另外，按報章報導，閣下於 2006 年 2 月在禮賓府，與 28 名港區人大代表舉行座談會時亦曾主動提出，為令港區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的作用發揮得更好，承諾透過委任，讓更多港區人大代表及政協加入政府的諮詢架構。與此同時，閣下亦承諾嚴格執行「六加六」（一人最多只獲委任出任六個委員會成員及最多做六年）原則，以騰空更多諮詢架構位置，讓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加入。閣下亦表示現行的策略發展委員會，已加入部分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



環保再造成品 Recycled paper

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花旗銀行大廈 601 室  
Room 601, Citibank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電話 Tel: 2899 2438 傳真 Fax: 2899 2249  
電郵 Email: [audrey@audreyeu.org](mailto:audrey@audreyeu.org) 網址 Website: [www.audreyeu.org](http://www.audreyeu.org)

18-APR-2009 12:24 FROM +852 2839 2249

TO 28105656

P.03

余若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Audrey Eu,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



就此，請閣下提供以下資料：

1. 特區政府是否如報章報導，就政協的功能與中聯辦達成了共識(或協議或類似性質的名稱)？若有，詳情為何？若否，特區政府可會要求中聯辦澄清沒有其事？
2. 特區政府逐一說明，是否正在實施上述七點所謂共識？若是，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3. 閣下採取了什麼措施，兌現 2005 年施政報告中有關協助人大政協發揮功能的承諾？
4. 閣下在 2006 年 2 月的會面中，是否向人大政協作出了一如報章報導的上述承諾？
5. 按政府法定諮詢架構，逐一臚列參與諮詢架構的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數目；
6. 臚列過去五年，閣下就政府政策，諮詢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的日期、詳情及與會人士名單。

立法會議員余若薇謹啓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取用再製紙品 Recycled paper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大廈601室  
Room 601, Citibank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電話 Tel : 2839 2438 傳真 Fax : 2839 2249

電郵 Email : audrey@audreyeu.org 網址 Website : www.audreyeu.org

18-APR-2009 12:24 FROM 4052 2899 2249

TO 28105656

P.04

**余若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Audrey Eu,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辦公室

香港禮賓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曾蔭權先生



曾先生：

本人於今年3月21日曾致函閣下，就中聯辦副主任黎桂康於兩會期間表示，就港區全國政協委員功能與特區政府達成十點共識一事作出查詢，發信至今相隔接近兩星期，一直未有任何回覆，就此，本人希望了解有關查詢的跟進情況。隨件附上3月21日的函件，以供參考。另外，就第5項查詢而言，本人希望作出修改如下：

5. 按政府法定諮詢架構，逐一提供過去五年每年參與諮詢架構的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數目、姓名及職銜；

若有任何疑問，可聯絡本人助理葉小姐，電話：2537 2740。

立法會議員余若薇謹啓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日



香港中環花園道3號花旗銀行大廈601室  
Room 601, Citibank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電話 Tel: 2899 2438 傳真 Fax: 2899 2249  
電郵 Email: [audrey@audreyeu.org](mailto:audrey@audreyeu.org) 網址 Website: [www.audreyeu.org](http://www.audreyeu.org)

18-APR-2009 12:52 FROM : +852 2899 2249

TO : 28105656

P.01



檔號：LM(2) in CE/15/29(C)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花旗銀行大廈601室  
余若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余若薇議員

余議員：

三月二十一日和四月二日致行政長官的信收悉。我獲授權回覆。

行政長官於三月二十四日會見傳媒時已重申，就港區政協委員的功能，特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並沒有共識或協議。

特區政府非常重視社會不同界別人士的意見。特區政協委員對內地和香港事務有深刻認識和見解。特區政府樂意聽取他們就兩地事務及跨境建設所提出的意見。

特區政府委任諮詢架構（包括策略發展委員會）成員時，主要考慮人選的專長和相關經驗，人選是否人大代表或政協委員並非考慮因素。個別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由於本身的專長和成就，被特區政府委任為諮詢委員會成員，都是以個人身份獲委任和參與委員會工作的。這做法與「一國兩制」下香港特區享有高度自治的原則，並無衝突。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辦公室

Office of the Chief Executive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香港政府大樓 電話：+852 2878 3300 傳真：+852 2509 0580 電郵：ceo@ceo.gov.hk

Government House, Hong Kong Telephone: +852 2878 3300 Fax: +852 2509 0580 E-mail: ceo@ceo.gov.hk

18-APR-2009 12:53 FROM +852 2893 22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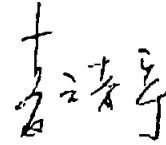
TO 28105656

P.02

- 2 -

特區政府會繼續根據《基本法》依法施政。

行政長官私人秘書



二零零九年四月九日